

# 上海纳尔数码喷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纳尔数码喷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提名马继戟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秉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作为公司的董事，我们已认真审阅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会议资料，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关于提名马继戟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意见

1、本次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经审阅马继戟先生履历等材料，未发现其中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董事候选人具备履行上市公司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提名马继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纳尔数码喷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董事： \_\_\_\_\_  
                  陈亚民                                   李大刚                                   王铁

2018年9月30日